

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江瓊紋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#575
電子信箱：happy11123200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7022564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國境之東歌謠比賽1071023公告版。(1070225646_Attach000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縣辦理「國境之東—歌詠家鄉本土歌謠活動實施計畫」，請踴躍報名，並請核予參賽人員及帶隊老師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07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總體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倡本土教育教學及在地文化學習，協助本縣國中小學校推動本土教育文化活動，並提供新住民體驗臺灣本土語言文化之機會，特辦理本活動。
- 三、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 活動時間：107年12月15日（星期六）上午08時30分至12時30分。
 - (二) 活動地點：花蓮縣萬榮國小活動中心。
 - (三) 承辦單位：花蓮縣萬榮鄉萬榮國民小學。
 - (四) 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07年11月23日（星期五）前，將報名表傳真或email至萬榮國小教導處瓦旦·卡洛主任 電話：8751449#12，傳真：8751467（Email：t

107/11/13





rukhuang@hlc.edu.tw)。

(五) 參賽組別：

- 1、親子團體組：包含閩南歌謠組、客家歌謠組、原住民歌謠組、新住民歌謠組
- 2、學校團體組
- 3、教師團體組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2018-11-13
15:18:54
公文交換章



裝

訂

線